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监事共 3 人，参加本次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忍妹女士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度薪酬方案为：（1）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2）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人民币 10 万元（含税）；（3）监事在公司任职的，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监事未在公司任职的，不单独领取薪

酬；（4）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

本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变化、产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我们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

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17 日